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林曉彤

電話：03-3322101#7583

電子信箱：admkatie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100260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10026009_ATTACH1.jpg)

主旨：轉知本府社會局委託社團法人桃園市聾啞福利協進會辦理
111年度手語翻譯人員培訓基礎班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社會局111年3月21日桃社障字第11100253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保障聽語障市民於洽公、社會參與或溝通協調等基本權益，進而建立無障礙溝通環境，邀請對手語有興趣且願意接受手語翻譯訓練之社會大眾參與培訓。
- 三、旨揭課程自111年4月21日起至111年9月3日假桃園市水泥工會辦理。詳情可至課程網址(<http://www.tysltsc.xcom.tw/news/?id=2325>)查看並報名。
- 四、檢附旨揭課程宣導DM電子檔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 

